

家长认为园方有责任,幼儿园认为自己冤枉

一起“童伤案”背后的空白点

本报见习记者 李清

网名为“企鹅逆生长”的范女士发布了这则帖子。据她介绍,自己的儿子今年5岁,就读于东港区实验幼儿园二园。在2月20日晚上,儿子说自己不舒服要妈妈抱抱,感觉不对劲的范女士发现孩子的背部有三处明显的划痕。起初孩子说是自己划的,后来在范女士的一再追问下,儿子又称是教他的孙姓老师所为。

范女士第二天来到东港区实验幼儿园二园,希望对方给个说法。后来园方调查后,坚称孩子的伤情并非是该老师所为。双方争执不下,范女士遂报警。

范女士说,儿子在2月18日开学,2月19日送他的时候孩子还一切正常。据介绍,孩子跟她说:“当时我们小朋友玩游戏,我调皮推了前面同学一把,被

孙老师发现了。她就把我拉过去按在她的腿上,用一把红剪刀划了我的背。我当时都疼哭了,中午睡了一觉以后就不疼了。”

“孩子说是19日伤的,说当时只有孙老师一个人在上课。”范女士说,她随后向知情的小朋友了解情况,多人承认确有此事。“儿子最近受到影响,自己睡觉的时候总是害怕。”她说。

3月5日,东港区实验幼儿园二园和当事老师孙老师及相关律师发帖声明。

声明中说事发当天当事的孙老师并没有上班。园方说“对家长反映的问题,我们立即对当事教师、同班教师、班级孩子及家长进行了调查。经过反复询问,当事教师书面保证没有伤害孩子,同班教师及班级孩

子也证明没有看到该教师伤害孩子的行为。为慎重起见,我们又请其他孩子家长向自己的孩子了解情况,也未证实伤害孩子的事情发生。”

3月7日,东港区教育局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表示,幼儿园配备的剪刀都是圆头的,在警方介入调查后已经全部被拿去检验。且幼儿园的考勤记录显示当事老师当天并没有上班。而且,日照市的幼儿园被统一要求上课时需要3名老师(包括一名带班老师、配班老师和一名保育员)同时上课。

由于教室内没有安装摄像头,加之幼儿园的孩子们在办案期间多次说法不一,最终此次事件因为无法找到确凿的人证物证,目前无法立案。截至目前双方仍没有达成一致。

3月4日,日照网友发布的一则《孩子背部在幼儿园被划三刀!是老师发泄私愤还是监管不力!》的帖子受到网友关注。园方发布公开声明称孩子的伤并非老师所为。而警方认为无确凿人证物证无法立案。该事件至今仍无定论。



孩子后背有明显划痕。(范女士供图)

这些方面值得反思

◆假如有摄像头,就会添证据

5岁幼儿没有独立行为能力,所言无法成为证据;没有安装摄像头无法采集到可靠的线索。证据缺失,成为此次纠纷无解的一个遗憾。

据悉,东港区实验幼儿园二园只在门口和院子内安装了摄像头,教室内则没有。

记者走访了多家私立幼儿园。其中收费(学费加餐费)在500元/月以上的幼儿园在教室内均安装了摄像头。收费在1000元/月以上的幼儿园甚至安装了网络视频监控系统,供家长随时提取孩子上课的监控视频。

东港区实验幼儿园二园的收费标准在

500元/月左右。东港区教育局相关工作人员说,由于公办幼儿园,其院内设施的审批程序相对繁琐,而私立幼儿园报批、备案的程序相对简单;公办幼儿园一直在执行2004年我国出台的幼儿园收费标准,资金相对紧张,所以该园未安装摄像头。

据东港区教育局相关工作人员介绍,目前日照市只强制要求幼儿园在园门口和院子内安装摄像头,对于教室内的安装情况一直以提倡为主,并不强制。目前,受办园条件的限制,一些幼儿园依然无法做到教室内外安装摄像头。

◆假如家长早发现,分歧会少点

家长在事发“第二天”发现孩子的伤情,孩子受伤的准确日期成为此次纠纷的疑点。

范女士说孩子2月18日正式开学,20日晚上才发现孩子的伤口,19日因为她加班晚上回家晚,并没有和孩子接触。而婆婆和老公也并未留意孩子是否有异。

范女士说,“孩子一直都说是19日受伤

的。”但园方坚称,19日当事老师没上课。双方争执不下。

范女士表示,孩子比较活泼,自己平时也觉得孩子因为调皮受伤很正常,自己工作也一直比较繁忙。她说老人和丈夫在照顾孩子的时候也不够细心才导致孩子的伤情这么晚才发现。

◆假如多一名老师,还能添佐证

据范女士的儿子反映,受伤时只有孙老师一人在上课。由于有其他老师同时上课,或许能为此事件提供一些佐证。

兴海路附近一家幼儿园园长告诉记者,一般的幼儿园都要求至少两名老师同时授课,一名带班老师、一名陪班老师,必要时还需要一名保育员。

因为孩子年龄较小自理能力有限,为了保证教学质量,带班老师主讲,陪班老师

则负责带孩子上厕所、给尿湿裤子的孩子换裤子等工作。但如果遇到老师紧缺的情况或班级学生少出于节省人力考虑,往往只有一名老师。

该园长说,“相关部门一再要求保证老师的充裕,但是很多幼儿园做不到。只是规定,并没有相关的处罚措施。”

在记者采访的过程中,幼儿园班级内没有三名老师情况很常见。

○相关链接

当事幼儿园 针对“童伤”事件回复

3月4日,网友“企鹅逆生长”发了《孩子背部在幼儿园被划三刀,是老师发泄私愤还是监管不力》的帖子,反映教师伤害孩子的事情。该贴内容与事实严重不符。

2月21日,家长周**反映孩子初九在幼儿园被老师剪刀划伤。经调查家长反映的该教师初九没有上班,我们告诉孩子家长该老师当日没上班,没有划伤孩子。孩子家长说可能孩子记错时间了,这事肯定是个教师划伤的。并提出三条要求:一是赔偿6万元;二是负责把孩子转到新营小学幼儿园;三是开除当事教师。如不答应就动用媒体曝光。对家长反映的问题,我们立即对当事教师、同班教师、班级孩子及家长进行了调查,并向当事孩子家长承诺,如果是教师做出伤害孩子的事情,我们一定按规定严肃处理,绝不偏袒。

经过反复询问,当事教师书面保证没有伤害孩子,同班教师及班级孩子也证明没有看到该教师伤害孩子的行为。为慎重起见,我们又请其他孩子家长向自己的孩子了解情况,也未证实伤害孩子的事情发生。对我们的调查结果,当事孩子家长表示不满,坚持认为孩子的伤就是老师用剪刀划伤的。

2月22日,当事教师主动要求学校报警,由公安部门侦查处理。上午9点左右,昭阳路派出所接警后,对孩子受伤事件进行了调查。派出所警官认真调查了幼儿园相关教师和孩子的父母及其他相关人员。并对幼儿园的剪刀一并进行了取证和鉴定。到目前警方还无法对案情做出结论,表示还要进一步调查。

孩子受到伤害,我们非常难过,园长和班主任分别于2月22日、23日对当事孩子和家长进行看望和安抚,积极配合家长对孩子进行心理疏导。同时,我们以这件事情为鉴,举一反三,加强管理,防止此类事情发生。

诚恳欢迎社会各界和网友对我园工作进行监督。

实验幼儿园二园
2013年3月4日

全国都市类报纸竞争力第三名
世界日报发行量百强榜第22位

新闻热线:0633-8308110
广告热线:0633-8308129

齐鲁晚报

TODAY

今日日照

服务大局 解读民生

欢迎提供线索,为您的工作、生活添光彩

莒县新闻工作室 电话:0633-8308114

社会新闻工作室 电话:0633-8308115

时政新闻工作室 电话:0633-8308116

经济新闻工作室 电话:0633-8308118

教育新闻工作室 电话:0633-8779837

微博:齐鲁晚报今日日照 邮箱:qlwbjrrz@163.com

读者QQ群:102053024 日照妈妈群:230817037

全心全意为日照人民服务